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 评审 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联合体投标人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2.1.2	资格 评审 标准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资质等级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财务状况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类似项目业绩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信誉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主要人员资格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联合体投标人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2 项规定
2.1.3	响应性 评审	投标报价	不得超过最高限价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1 款规定
		服务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2 款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3 款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3.1 款规定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4.1 项规定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付款方式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0.4 款规定
		权利义务	符合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
		其他	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其他规定
2.2.1	分值构成	评分值总和 100 分 报价部分：30 分； 技术部分：50 分； 商务部分：20 分。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评标价：通过初步评审的合格投标人所提交的经过算术性修正后的有效报价。 评标基准价：当投标企业 5 家及以上的，去掉一个最高和一个最低报价后，以其余有效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为评标基准价，当投标企业 5 家以下时，以有效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为评标基准价。	☐ 不设最高限价 ☒ 设最高限价 最高限价：639.79 万元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偏差率=（评标价-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100%。	
2.2.4	详细评审部分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说明
报价部分 (30 分)	报价得分	30	评标价得分计算：当投标人的评标价等于评标基准价时，得满分 30 分；当投标人评标价格高于评标基准价时，每高 1%扣 0.5 分，最多扣 5 分；当投标人评标价格低于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评标基准价时，每低 1%扣 0.25 分，最多扣 5 分。偏差率不足 1%时，按直线插入法计算，以上计算小数点保留 2 位。
技术部分 (50 分)	项目的 理解和 总体规 划	14	1、对项目所包括的设计工作范围和任务描述是否准确、具体，总体设计思路是否清晰，符合工程实际情况，对工程所在地区建设条件把握是否准确，符合实际，是否立足项目分析，充分满足招标人要求，酌情得 4~7 分，缺项不得分；
			2、对项目所包括的勘察工作范围和任务描述是否准确、具体，总体勘察思路是否清晰，符合工程实际情况，对工程所在地区建设条件把握是否准确，符合实际，是否立足项目分析，充分满足招标人要求，酌情得 4~7 分，缺项不得分；
	重难点 分析	10	对项目的重点、难点、关键技术问题的初步认识及其对策措施，分析是否到位，处理措施是否合理，酌情得 6~10 分，缺项不得分；
	目标控 制和保 证措施	10	对项目的质量、进度、投资、安全目标的设置是否明确，规划是否清晰，安排是否合理，相关保证措施是否科学有效，酌情得 6~10 分，缺项不得分；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投入的仪器设备	5	对拟投入本项目的仪器设备的齐全性、先进性，酌情得 3~5 分，缺项不得分；
	后续服务	5	针对本项目的后续服务、配合方案，酌情得 3~5 分，缺项不得分；
	设计工艺	6	针对本项目的设计方案，设计工艺是否具有先进性，设计理念是否具有前瞻性，节能、系统、绿色、产业化等设计内容，是否具有创新性，酌情得 3~6 分，缺项不得分。
商务部分 (20 分)	项目组人员配备	6	①项目管理班子的人员岗位职责、分工： 项目管理班子配备合理，分工明确，酌情得 1~3 分，缺项不得分； ②项目组人员在满足人员最低要求的前提下，每增加一位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得 0.5 分，最多得 3 分。
	投标人的业绩	4	投标人近五年来（2019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 5 万吨级及以上沿海码头项目勘察设计（合同范围须同时包含勘察和设计）业绩的，每项得 2 分，最多得 4 分。 注：业绩证明材料须提供有效的合同和对应合同发票以及该发票在国家税务总局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国增值税发票查验平台发票真伪查验截图扫描件（若有），合同中须体现项目类型及范围，发票为对应合同且在开标日期 30 日前开具的，发票可为进度款或首付款或尾款等任意一笔款项发票。
	企业实力	10	投标人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承担的水运工程设计项目获得过以下奖项的，每有一项得 2 分，最多得 10 分。 注：①奖项是指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金质奖(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国家工程建设质量奖审定委员会)、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大奖（中国土木工程学会与詹天佑土木工程科技发展基金会）、国家优质工程银质奖及国家优质工程奖（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国家工程建设质量奖审定委员会）。 ②奖项获奖日期须在 2019 年 1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内，获奖/奖项日期不在上述规定时间内获取的不计分。获奖证书或红头文件或官方网站截图等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奖项日期以获奖证书颁发日期或官方网站公示文件时间为准。
合计		100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本章第 2.2 条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综合评分相等时，以商务部分得分高的优先，商务部分得分也相等的，以报价得分高的优先。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本章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本章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本章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1) 技术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商务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报价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4 评分标准

(1) 技术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商务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报价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款规定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以便核验。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条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废标处理。

3.1.3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1) 投标文件存在重大偏差的；

(2)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1.4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下列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1）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条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1）按本章第 2.2.4 款报价部分、商务部分、技术部分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计算出本项目的综合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说明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或细微偏差进行书面澄清、说明或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